

杭州市萧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萧人社〔2022〕40号

杭州市萧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公布部分废止失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的 通 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近期，对2021年12月31日前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经过清理，决定将《关于印发全市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萧社险〔1998〕21号）等4个文件废止，《关于做好萧山区个体工商户转企后社会保险扶持相关工作的通知》（萧人社〔2014〕99号）等2个文件宣布失效。

附件：《杭州市萧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布部分废止
失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杭州市萧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7月4日



附件

杭州市萧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布部分废止失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号	文件名称	清理意见	备注
1	萧社险[1998]21号	关于印发全市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废止	被新文件替代
2	萧人社[2014]99号	关于做好萧山区个体工商户转企后社会保险扶持相关工作的通知	宣布失效	已过适用期
3	萧人社[2016]142号	杭州市萧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工伤保险待遇支付有关事项的通知	废止	被新文件替代
4	萧人社(2018)33号、 萧财行(2018)145号	关于印发《杭州市萧山区大学生创业实施办法》的通知	废止	被新文件替代
5	萧人社[2018]123号	杭州市萧山区大学生创业项目资助资金管理办法	废止	被新文件替代
6	萧人社[2019]101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东西部扶贫劳务协作和就业扶贫工作的实施细则	宣布失效	已过适用期

抄送：区司法局。

杭州市萧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7月6日印发
